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ill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6)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變動

本公告乃由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主要股東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交易時段後)獲本公司主要股東立耀投資有限公司(「立耀」)及保集國際有限公司(「保集國際」)(分別持有2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及450,600,000股股份)通知，彼等所持的若干股份已出售如下：

- (i) 立耀已向岑允華先生(「岑先生」)出售合共26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9.15%；及
- (ii) 保集國際已向五名獨立投資者(「買方」)出售合共448,800,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33.04%(統稱「轉讓事項」)。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岑先生及買方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保集國際由保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保集控股」)全資擁有，而保集控股由裘東方先生(「裘先生」)、黃堅女士(「黃女士」)及上海佳富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佳富」，一家由裘先生及黃女士分別持有98.70%及1.30%權益的實體)分別擁有10.95%、1.22%及76.88%的權益。黃女士為裘先生之配偶。立耀由裘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於轉讓事項前，裘先生被視為於保集國際持有的450,600,000股股份及立耀持有的2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裘先生與何禹先生(「何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訂立計息貸款協議，據此，何先生同意向裘先生提供為期三個月的貸款35,000,000港元(「貸款」)。就貸款而言，立耀及保集國際向何先生抵押合共708,8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約52.19%)，作為給予何先生的抵押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的公告。

緊隨轉讓事項完成後，(a)立耀已不再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亦不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b)保集國際、上海佳富、保集控股及裘先生各自於1,800,000股股份中擁有餘下權益，且不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何先生已不再於由立耀及保集國際抵押予其的708,800,000股股份中擁有任何抵押權益；(d)岑先生已於2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9.15%，並已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e)概無買方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三十一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聯交所信納本公司已達成所有復牌指引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卓文杰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卓文杰先生、余思成先生及陳璋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鄧聲興博士；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雪雯女士、陳志恒先生及梁亞男先生。